

##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使用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具体内容详见 2014年3月28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近日, 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签署了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协议, 具体情况如下:

####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 1、产品名称: 非凡资产管理 33 天安赢第 036 期对公款
- 2、产品代码: FGFA15013A
- 3、产品类型: 保证收益型, 组合投资型。
- 4、投资标的: 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将全部投资于与客户合同约定的资产管理人发起的资产管理计划等工具, 进而投资于存款、债券、债券回购、债券基金、货币市场基金、资金拆借等货币市场工具, 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债券类资产、权益类资产、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
- 5、预计年化收益率:4.10%。
- 6、产品收益起算日: 2015 年 2 月 15 日
- 7、产品期限: 33 天
- 8、资金来源: 公司部分自有闲置资金
- 9、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民生银行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10、公司本次出资 83,000,000 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占公司最近一期(2014

年 6 月 30 日) 经审计的总资产的 1.008%。

## 二、主要风险揭示

1、信用风险：如发生理财产品所投资产的发行主体未能按期全部兑付本息、信托项下信托公司违约、信托项下融资主体违约、担保人违约以及其它交易对手违约等情形，将造成理财产品到期时理财收益降低甚至没有理财收益；

2、市场风险：如果人民币市场利率发生变化，或本理财产品的基础资产价值受未来市场的不确定影响可能出现波动，或物价指数上升，理财产品的收益率低于通货膨胀率，导致客户理财收益降低甚至没有理财收益；

3、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清算等业务的政策进行，并导致本理财产品理财收益降低甚至没有理财收益；

4、流动性风险：除非另有约定，本理财产品的每个投资周期内，客户不得对本理财产品进行提前赎回，在产品存续期内，如果客户产生流动性需求，可能面临产品不能随时变现、持有期与资金需求日不匹配的流动性风险，并可能使客户丧失其他投资机会；

5、提前终止的再投资风险：本理财产品存续期内，若市场发生重大不利变动、突发性事件或其他其他银行认为需要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的其他情形时，银行有权但无义务行使提前终止权将导致理财实际期限小于合同约定理财期限，可能致使客户面临再投资风险；

6、理财产品不成立风险：若由于国家政策、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募集不成功，或其他非因银行的原因导致本理财产品未能投资于理财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或本理财产品在认购期内市场出现剧烈波动，可能对产品的理财收益表现带来严重影响，或发生其他导致本理财产品难以成立的原因的，经银行谨慎合理判断难以按照理财合同约定客户提供本理财产品，银行有权但无义务宣布本理财产品不成立，客户将承担本理财产品不成立的风险；

7、延期支付风险：在发生信用风险或政策风险的情况下，银行有权延长本产品期限，同时会向有关违约方行使追偿权，因此会导致本理财产品期限延期、本金及收益延期支付的风险；

8、信息传递风险：银行按照有关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发布理财产品的信息披露公告。客户应根据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主动、及时获取相关信息。客户签署理财合同即视为其已认可并知晓银行信息披露渠道；如客户怠于或未能及时查询相关信息，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客户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此外，客户预留的有效联系方式发生变更，应及时通知银行网点，如客户未及时告知联系方式变更。银行将可能在认为需要时无法及时联系到客户，并可能会因此影响客户的投资决策，因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9、不可抗力及其他意外事件风险：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战争、重大政治事件等不可抗力以及其他不可预计、不可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其他意外事件（包括但不限于通讯、网络、系统故障等因素），由此导致的任何损失客户须自行承担，民生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审计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同时，独立董事应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4、公司监事会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 四、委托理财对公司影响

公司将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目标，坚守“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基本原则，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部分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将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高于存款利息的投资效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五、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无关联关系。

2014年2月10日公司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人民币100,000,000元购买中国民生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该项理财产品已到期，已赎回本金100,000,000元及获得收益541,666.67元。

2014年2月11日公司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人民币90,000,000元购买中国建设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该项理财产品已到期，已赎回本金90,000,000元及获得收益443,835.62元。

2014年5月27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5,000,000元购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已赎回本金16,000,000元及获得收益208,030.14元。

2014年7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0,000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已赎回本金100,000,000元及获得收益404,383.56元。

2014年8月4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5,000,000元购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2014年9月25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资金人民币150,000,000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已赎回本金150,000,000元及获得收益368,547.96元。

2014年11月26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2,000,000元购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已赎回本金12,000,000元及获得收益52,536.99元。

2015年2月1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2,000,000元购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2015年2月12日公司使用闲置资金人民币12,000,000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签订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合同》。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六日